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20-044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夏建春先生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夏建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夏建春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鉴于目前公司主要油气项目位于中亚的哈萨克斯坦国,该国的油气富集区也是公司在一带一路沿线油气项目投资的重点区域,同时考虑到夏建春先生本人丰富的专业背景、管理能力和市场经验,在辞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职务后,夏建春先生将担任公司全资控股公司中科荷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一职,协助公司继续夯实中亚大区的油田项目管理基础,开展后续优质油气资产投资。

夏建春先生在担任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20-045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9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文韬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境外控股子公司马腾石油股份有限公司5%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科荷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95%的境外子公司以6,500万美元受让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持有的马腾石油股份有限公司400万股表决权普通股股份,占马腾公司已发行股本的5%。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收购境外控股子公司马腾石油股份有限公司5%股权相关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与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签署本次收购相关补充协议,包括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和时间等。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万巍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同时根据公司总裁陈焕龙先生的提名,聘任万巍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同第十二届董事会。

万巍先生:1972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2010年至2017年,曾任职于北京瑞心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7年至今,担任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2018年至今,担任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负责人;2020年至今,任洲际新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独立董事发表了对上述议案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20-046号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马腾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腾公司”或“目标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科荷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荷兰能源”)控股95%的境外子公司,公司拟通过中科荷兰能源受让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持有的马腾公司400万股表决权普通股股份,占马腾公司已发行股本的5%,股权转让价款为6,500万美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本次交易在境外尚需获得哈萨克斯坦能源部和竞争保护署(反垄断署)的批复,在境内尚需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国家外汇管理部门的备案。
- 本次交易涉及的各项后续进展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的转让方: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

2、本次交易的受让方:中科荷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本次交易的标的: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持有马腾公司400万股表决权普通股股份,占马腾公司已发行股本的5%。

4、本次交易对价的确定:

(1)根据油气储量评估机构GCA在2020年2月出具的马腾项目储量评估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0日,马腾项目共有油水井359口,1P储量58.87百万桶,2P储量76.06百万桶,3P储量95.37百万桶。按照10%贴现率进行计算,2019年末1P、2P和3P原油储量的税后净现值(NPV10)分别为5.78亿美元、7.24亿美元和8.79亿美元。其中,预测的2020~2023布伦特原油价格,分别为63.38美元/桶,64.50美元/桶,67.25美元/桶,70.0美元/桶,之后油价按照每年递增2.0%计算。算术平均2020~2023原油销售价格66.28美元/桶。

与公司收购马腾项目时马腾项目的2013年储量报告比较:根据GCA基于SPE-PRMS准则出具的马腾项目油气储量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0日,马腾项目共有油水井278口,1P储量41.82百万桶,2P储量53.83百万桶,3P储量66.91百万桶。按照10%贴现率进行计算,2013年末1P、2P和3P原油储量的税后净现值(NPV10)分别为5.11亿美元、6.84亿美元和8.88亿美元。其中,按照2013年4季度的布伦特油价107.9美元/桶,预测的2014~2018布伦特原油价格,分别为103.26美元/桶,97.76美元/桶,94.82美元/桶,97.26美元/桶,101.61美元/桶,之后油价每年按照增加2.0%计算。算术平均2014~2018原油销售价格98.94美元/桶。

(2)根据油气储量评估机构GCA在2020年2月出具的克山项目储量评估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0日,克山项目共有油水井127口,1P储量50.98百万桶,2P储量81.79百万桶,3P储量105.02百万桶。按照10%贴现率进行计算,2019年末1P、2P和3P原油储量的税后净现值(NPV10)分别为6.18亿美元、9.10亿美元和11.09亿美元。其中,预测的2020~2023布伦特原油价格,分别为63.38美元/桶,64.50美元/桶,67.25美元/桶,70.0美元/桶,之后油价按照每年递增2.0%计算。算术平均2020~2023原油销售价格66.28美元/桶。

与公司收购克山项目时克山项目2014年的储量报告比较:根据油气储量评估机构Senergy Oil & Gas (Singapore) Pte. Ltd.在2015年3月出具的克山项目储量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0日,克山项目共有油水井28口,1P储量28.66百万桶,2P储量58.39百万桶,3P储量110.9百万桶。按照10%贴现率进行计算,2014年末1P、2P原油储量的税后净现值(NPV10)分别为2.87亿美元、4.91亿美元。其中,评估中使用了2014年10月份布伦特油价84.29美元/桶,预测的2015年布伦特油价84.29美元/桶,2016及以后的原油价格按照每年递增2%。

因此,根据GCA出具的马腾项目、克山项目的最新储量报告,截至2019年年末,马腾项目、克山项目的储量均较原储量报告有较大幅度的增长,马腾项目2 P储量2019年较2013年增长了约41.30%,克山项目2P储量2019年较2014年增长了约40.0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油田区块滚动开发、加密调整和钻打水平井所致。在预测油价相较原来大幅降低的前提下,马腾公司(包含马腾项目、克山项目)整体估值(2P储量NPV10)依然获得了较大的提升,为16.34亿美元。马腾公司5%的股权对应的少数股东权益为8170万美元,据此交易双方拟定本次交易股权转让价款为6500万美元。

项目		油水井数(口)	储量(MMBBL)			NPV10(亿美元)			油价(美元/桶)
			1P	2P	3P	1P	2P	3P	
马腾项目	2019年末	359	58.87	76.06	95.37	5.78	7.24	8.79	66.28
	收购时	278	41.82	53.83	66.91	5.11	6.84	8.88	98.94
	差值%	-	40.77	41.30	42.53	13.11	5.85	-1.01	-33.01
克山项目	2019年末	127	50.98	81.79	105.02	6.18	9.1	11.09	66.28
	收购时	28	28.66	58.39	110.9	2.87	4.91	-	84.29
	差值%	-	77.88	40.08	-5.30	115.33	85.34	-	-21.37
小 计	2019年末	486	109.85	157.85	200.39	11.96	16.34	-	-
	收购时	306	70.48	112.22	177.81	7.98	11.75	-	-
	差值%	-	55.86	40.66	12.70	49.87	39.06	-	-

5、本次交易要约与出价截止期限:将根据要约人的资金情况,由合同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6、本次交易的框架协议将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进行签署。

7、本次交易完成后,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将不再持有马腾公司任何股权,中科荷兰能源持有马腾公司比例由95%增加为100%。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交易的审议、审批及其程序履行情况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境外控股子公司马腾石油股份有限公司5%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所持马腾公司5%股权。

2、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1)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5%股权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亦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公司董事会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收购价格以GCA出具的马腾项目、克山项目2019年的储量估值报告为依据,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方向,本次股权收购后,公司持有马腾公司股权的比例上升至100%,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强对马腾公司的管理,提高整体经营效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交易在境外尚需获得哈萨克斯坦共和国石油天然气部和竞争保护署(反垄断署)的批复,在境内尚需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国家外汇管理部门的备案。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1、本次股权交易的转让方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哈萨克斯坦公民,住所地为哈萨克斯坦共和国阿克套市,第28微型区,第24号楼,第28号套房。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不是公司的关联方。

2、本次交易的受让方中科荷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中科荷兰能源于2013年10月22日在荷兰海牙注册,登记编号为59050578,注册地址为荷兰海牙Buitenhof 47号,中科荷兰能源的唯一登记股东为香港中科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对中科荷兰能源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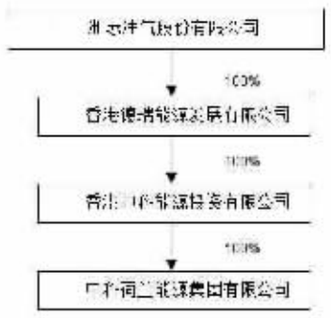

三、交易标的及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概况

1、中文名称:马腾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2、英文名称:Maten Petroleum Joint Stock Company

3、注册地址:哈萨克斯坦共和国阿特劳州阿特劳市 Baktygerey Kulmanov街105号

4、注册号:100940002277

5、注册时间:2010年9月3日

6、公司性质:公开挂牌的私人公司

7、主要办公地点:哈萨克斯坦共和国阿特劳州阿特劳市 Baktygerey Kulmanov街105号

8、股东持股情况:中科荷兰能源持有马腾公司95%的股权,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持有马腾公司5%的股权。

(二)标的公司权属说明

马腾公司作为借款人,与贷款人中国银行哈萨克斯坦分行、中国银行开曼分行、中国银行海南分行海口琼山支行共同签署了《2019 AMENDMENT AGREEMENT NO. 1》,中科荷兰能源持有马腾公司95%的股权已质押给该笔贷款项下的贷款人。无查封冻结等其它资产受限情况。

(三)标的公司资产运营情况

2014年,公司通过自筹资金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方式收购了马腾公司95%的股权。至此,马腾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科荷兰能源控股95%股权的境外子公司。

2015年8月12日,马腾公司通过哈萨克斯坦证券交易所以公开交易的方式,认购了克山股份有限公司(KoZhan Joint-Stock Company,以下简称“克山公司”)总股本10,748,046股普通股。至此,克山公司成为马腾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目前,马腾公司包括马亭油田、卡拉油田和东科油田三个在产油田,马腾公司的子公司克山公司包括莫斯科耶油田和卡拉套油田两个在产油田。2019年,马腾公司总产量 104.32万吨,总销量为102.76万吨,其中马腾项目年产原油38.02万吨,全年新钻开发井5口,其中水平井4口、直井1口,新井贡献产量0.73万吨,老井自然产量35.17万吨,措施增产2.12万吨;克山项目年产原油66.3万吨,全年新钻井20口,其中水平井16口、定向井4口,新井贡献产量10.84万吨,老井自然产量52.68万吨,措施增产2.78万吨。截至2020年6月30日,马腾公司总产量50.47万吨,总销量47.69万吨。

(四)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947,094.48	914,977.63
负债总额	479,614.58	448,175.73
净资产	467,479.90	466,801.90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272,081.36	72,041.39
净利润	48,405.64	-3,878.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561.48	-3,772.43

马腾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1-6月/2020年6月30日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合同主体

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以下简称“股东”);中科荷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要约方”)。

(二)交易标的

Bakharidin Nugmanovich Ablazimov先生持有马腾公司400万股表决权普通股股份,占马腾公司已发行股本的5%。

(三)交易对价

1、股东与要约方应通过哈萨克斯坦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KASE”)公开交易方式以6500万美元认购价格要约出售和认购股份。双方应按照相关KASE条例以坚戈向股东支付认购价格,或如要约方要求,认购价格应以等额股权形式支付。

2、如认购价格以坚戈支付,要约方与股东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在要约与出价日期之前按约定格式达成货币互换协议,以便将要约方支付的认购价格从美元兑换为坚戈。认购价格应按照约定货币互换协议中规定的互换利率,在KASE股份公开交易之日从美元兑换为坚戈,若没有约定货币互换协议,则按照第1.3条规定的股份公开交易之日KASE美元/坚戈汇率。

3、如要约方要求,股东应接受要约方以等额股权形式支付认购价格。如认购价格以股权形式支付,合同双方应另行签署相关协议。

4、要约方与股东应自行承担各自支付相关法律强制规定的全部税款、经纪人费用和其他款项的义务。

(四)交易方式

1、股东应通过在KASE公开交易方式公开出售所有股份(不存在任何负担),而要约方应通过在KASE公开交易方式出价认购所有股份并支付对价。股东应要约出售股份连同交割时股份所附的所有权利。

2、尽快完成自此交易,但是不要晚于:

2.1 要约方与股东应各自签署相关文件、协议、指令、指示、确认和其他文书(“交易文件”);

2.2 要约方承诺于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a) 从中国政府机构以及哈萨克斯坦共和国(若适用)以外其他管辖地区政府机构获得(或设法获得)一切所需的批准与许可;(b) 指定要约方经纪人;(c) 在要约方银行开设美元账户与坚戈账户;(d) 进行其他相关事宜;

2.3 在要约方完成了此协议款下所有义务的3个月之后,股东承诺:(a)获得(或设法获得)能源部关于股份在KASE首次发行流通的许可;(b) 指定股东经纪人;(c) 在股东银行开设美元账户与坚戈账户;(d) 进行其他相关事宜;

在上述情况下,各项事宜是依照相关法律或文件圆满完成交易(包括支付对价)所需的。

3、要约与出价应于双方约定的某一工作日进行(“要约与出价日期”),但在任何情况下不得晚于要约与出价截止期限。在要约与出价日期,股东应指示股东经纪人以KASE一项或多项公开交易方式要约出售所有股份,而要约方应指示要约方经纪人根据相关公开交易出价认购所有股份,按照股东与要约方合理约定的方式,依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完成。为要约与出价目的,每股认购价格(最终价格)应通过认购价格总额除以股份总数确定,并且应按照第3.1条规定以坚戈支付。

(五)款项支付时间

将根据要约人的资金情况,由合同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六)违约责任

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方在任何重大方面未履行其义务,主要包括:付款义务,在规定期限内获得(或促使取得)所有所需批准和同意,在规定期限内开立账户和在截止日期前完成本次交易的义务(“违约方”)。另一方(“受影响方”)通应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终止此次协议,通知自到达时生效;或

1、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

2、要求违约方向受影响方支付66,000,000美金(大写陆仟陆佰万美元整)作为赔偿。赔偿应在受影响方向违约方提出请求后的10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或

3、要求违约方在受影响方提出相关请求后的3个月之内以66,000,000美金(大写陆仟陆佰万美元整)完成此次协议的交易内容。

4、如要约方(违约方)已经按照本条第三款的规定,向股东(受影响方)支付了赔偿款,则股东应在要约方相关请求发出的10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下的股权无对价转让给要约方。

五、交易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其中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或金融机构并购贷款、置换贷款等。2019年公司已取得中国进出口银行的《意向书》,由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牵头行组成银团向公司提供不超过6亿美元的银团贷款。

六、收购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对马腾公司的持股比例由95%增加为100%,将进一步加强公司对马腾公司的控制力,有利于马腾公司的财务管理和税收筹划,全面优化、改善马腾公司的人财物、产供销的管控,提高生产效率,增加资本收益。

2、在目前国际油价处于相对低位的情况下,有利于公司以较低的价格完成对马腾公司的全面收购。

3、收购完成后将有利于提升归属于母公司的利润,基于马腾公司近年来的财务数据,本次交易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较为积极的影响。

4、收购完成后,将进一步充分发挥马腾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在哈萨克斯坦油气投资、运营的平台作用,加强对上市公司在哈萨克斯坦拥有的油气资源管理。

5、上述交易完成后,股东将继续利用其丰富的本地资源,帮助协调目标公司政府关系以获得有利政策,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马腾公司提供支持,扩大合同双方在更广泛领域的合作。

6、公司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29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比例 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1日收到控股股东陈娜娜女士《关于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说明》,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娜娜		
住所	广东省普宁市流沙东街道新坛村新美路南侧大德北路西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9 月 18 日		
股票简称	柏堡龙	股票代码	002776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593.99	1.10	
合 计	593.99	1.1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8,528.89	15.85	7,934.90	14.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528.89	15.85	7,934.90	14.7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0年6月 8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娜娜女士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0,759,78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2%)。陈娜娜女士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目前,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娜娜
2020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28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的两年期内使用不超过2.5亿元(含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194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22万股,发行价格为23.2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0,663,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8,923,764.6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61,740,035.4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567号《验资报告》。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概况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提高闲置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和股东收益。

2、投资额度: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2.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4、投资期限: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5、投资决议期限:自董事会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6、决策程序:此项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后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及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审慎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及损益情况。

(三)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各项投资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一年内滚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

(二)监事会的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指引2号文的相关规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保荐机构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28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通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于2020年9月16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并于2020年9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伟雄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28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9月21日,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16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秋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经与会的监事充分讨论与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指引2号文的相关规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中小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300089 证券简称:文化长城 公告编号:2020-089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失控子公司广东联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2月,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长城”、“公司”)与广东联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汛教育”)原股东许高镭、许高云、雷凡、彭辉、李东英及广州商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统称为“联汛教育原股东”)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及减值补偿协议》。其中,根据购买协议约定:公司以5.76亿元价格购买联汛教育原股东持有的联汛教育80%的股权,其中现金支付对价2.304亿元,股份支付对价3.456亿元;根据业绩承诺及审计约定:联汛教育原股东承诺2015年至2018年实现扣非后的净利润分别为2500万元、6000万元、7800万元和10,000.00万元。

文化长城已经按照协议约定,如期支付上述全部现金及股份。2018年以来,联汛教育原法定代表人及管理层违反公司章程约定,未经联汛教育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擅自购买大额无形资产1.86亿元;同时拒绝执行公司分红指令、拒绝配合执行核心审计程序、拒绝向公司提供财务凭证、拒绝服从公司管理,经公司多方努力仍无效果,最终确认失控。联汛教育原法定代表人擅自隐匿联汛教育营业执照、印签、财务账册、客户资料、资产台账等公司资产,导致公司无法开展对联汛教育的接管,联汛教育失控一直处于连续状态。

联汛教育失控以来,公司一直保持与联汛教育原法定代表人的沟通,希望其停止违法侵权行为;同时,为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维护广大股民权益,公司采取法律诉讼和申请工商行政介入等方式进行维护自身权益。近日,公司依据《公司法》,对联汛教育相关工商信息进行了变更。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登记信息如下:

一、本次工商变更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法定代表人:许高镭	法定代表人:谢金旭
董事长:任锋 董事:杨榕 董事兼经理:许高镭 董事:罗晨鹏 董事:雷凡 监事:彭辉 监事:许高云 监事:吴杰	执行董事兼经理:谢金旭 监事:吴杰

二、变更后联汛教育相关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757777477XY

名称:广东联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建中路18、20号4楼401

法定代表人:谢金旭

注册资本:2512.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4年1月13日

经营范围:增值电信服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通信设备零售;通用机械设备销售;办公设备批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售;电子产品批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软件批发;软件零售;教育咨询服务;教学设备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LED显示屏制造;金属切削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铸造机械制造;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机床附件制造;其他金属加工机械制造;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安全智能卡类设备和系统制造;智能卡系统工程服务;物联网技术研究开发;多媒体设计服务;通信基站设施租赁;通信工程设计服务;智能机器系统生产;智能机器系统销售;通信终端设备制造。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1、本次联汛教育工商变更后,公司仅取得了形式上的权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联汛教育的银行账户、财务账册、业务经营资料、资产台账等仍被联汛教育原法定代表人许高镭和原管理层非法侵占,公司仍无法取得联汛教育的财务、业务控制权和资产管理权等其他合法权益。

2、2020年1月23日,公司已宣布联汛教育失控并进行公告,公司再次声明,公司宣布对联汛教育失控至公司取得联汛教育新版营业执照期间,任何人以联汛教育的名义签订的任何合同、文书等均无效,如发现存在上述情况,公司